

证券代码：833370

证券简称：运鹏股份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运鹏（上海）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-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8 月 25 日 10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3370	运鹏股份	2022年8月19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认定公司核心技术（业务）人员的议案》

根据运鹏（上海）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发展战略和管理的需要，拟认定卢鲲、魏子淳为公司的核心技术（业务）人员，并于2022年8月10日至2022年8月20日进行公示。公司员工对上述核心技术（业务）人员的认定如有任何异议，须于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出。公示期满后，由公司监事会对公示情况发表明确意见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聘任张然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原董事詹爱民因个人原因辞职，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规定，现拟提名张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公司2022

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，附张然个人简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向公司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根据运鹏（上海）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发展战略和管理的需要，拟向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集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增资 400 万元。增资完成后，上海集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 100 万元增加至 500 万元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
2.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；

3. 由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（或其代表）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（或其代表）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（复印件）、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；由非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（或其代表）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（复印件）、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2年8月25日9点00分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杨钦 联系电话：13611950837 地址：上海市杨浦区翔殷路1088号801-802室

(二) 会议费用：本次大会预期半天，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运鹏（上海）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

运鹏（上海）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运鹏（上海）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8月10日